


新高中數學科課程 開展



教育統籌局
數學教育組



課程架構

○ 必修部分

(基礎課題 + 非基礎課題)

○ 延伸部分

- 單元一 (微積分與統計)
- 單元二 (代數與微積分)

新高中數學科課程

必修部分

基礎課題

非基礎課題

延伸部分

單元一

單元二

備註：學生可只修讀必修部分、修讀必修部分和單元一或修讀必修部分和單元二。

香港中學會考
數學


香港中學會考
附加數學

香港中學會考
附加數學

高級程度/高級
補充程度數學
課程

新高中數學課程
(必修部分)

單元一
或
單元二



- 必修部分 (10% 至 12.5%) 270 至 338 h

- 必修部分 + 單元一 (15%) 405 h

- 必修部分 + 單元二 (15%) 405 h

- 具靈活性，適合有不同需要和不同發展方向的學生

- 不會減少學生接觸其他學習領域 (KLA) 科目的機會

- 數學不會在「CEM + LS + 2X/3X」框架下佔選修科

課程管理

- 課程領導者(校長、數學科科主任及數學教師)在管理數學課程時應
 - 為數學科科務小組制訂有關校本數學課程的學與教和評估及發展的政策，並制訂有效方法去推行既定政策
 - 傳達有關資料給數學教師，討論所有與數學科的科務行政和教學有關的事情
 - 協助數學教師熟悉課程指引及數學教學的最新發展



課程管理

- 提倡數學教師的專業發展並為此創造空間
- 鼓勵及促進數學科科務小組與其他學科科務小組教師的有效溝通和交流
- 鼓勵學校之間建立並發展一個學習文化和學習社群
- 鼓勵教師使用持續性評估並透過回饋調節教學法及課程

數學科科主任

- 為高中數學的學與教和評估訂定清晰明確的目標
- 確保在初中和高中推行的校本課程有一個順暢的連接
- 建立一套明確的政策，並就各方面同意的政策制定一套有效的制度
- 定期舉行科務會議，並討論有關教學進度、評估策略、遇到的教學困難和選擇課本等問題
- 透過組織經驗分享、同儕觀課和集體備課等，確保及改進課堂教學的成效
- 有系統地保存所有關新高中數學的學與教和評估的資料

數學教師

- 培養學生的共通能力、對數學的興趣及對數學學習持正面的態度
- 了解最新的課程發展和變革的動態
- 主動嘗試和採用具創意的學與教和評估策略
- 倡導教學構思、知識和經驗的分享，從而培養朋輩支援並改進數學的學與教和評估
- 參加專業培訓課程、工作坊、研討會等促進專業發展

校本評核(SBA)

- EDB與HKEAA將於2012/13學年(首屆中學文憑考試舉行後)，就新高中課程及考評制度進行檢討。公開考試委員會決定不就數學科施行校本評核定下時間表。這將有助減輕數學科教師於2009/10至2011/12學年間，同時應付會考/高考及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壓力，確保學校有更充裕的時間完成評核發展工作，並熟習評核活動的推行細節。
- 過渡期內，數學科課程維持不變，學校應按照課程及評估指引的建議，進行相關的校本評核活動，作為教與學及校內評估的部分。



大學收生對數學科的要求 (5/5/2009)

- 一般要求為包括數學科的4個核心科目
- 有不同學系/學院對數學科的單元一或單元二有不同的要求，詳情可參考網頁
- 共有20個學系/學院的課程需要數學科的單元1或單元2

謝謝！

